

2022 年度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表
- 二、收入总表
- 三、支出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受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局委托，行使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的行政处罚权以及与行政处罚相关的行政检查、行政强制权等执法职能。

二、单位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根据单位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1. 综合科；2. 法制科；3. 信访办；4. 下设五个分局。本单位无下属单位。

三、2022 年度单位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2 年工作计划

1、继续加强业务培训学习，积极参加省市执法业务培训，全面提升个人环境综合执法能力。提高整体执法水平，保证执法质量。

2、继续加强执法，提高执法频次，加大案件查处力度，特别是加大“四个配套办法”案件查办，争取比上年度有重大突破，提高案件结案率。

3、继续加强环境信访查处力度，提升污控平台办结率，重点确保完成率百分之百。

4、在 6 月份开展噪声扰民检查专项行动。主要针对学校周边的建筑工地施工单位，以及影响居民生活的生产经营噪声。

5、明年在 9 月份开展一次专项执法行动，主要针对未批先建、无证生产、污染处理不达标、环保设施不完善、运行不正

常、环保手续不齐的违法排污企业。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预算表

公开 01 表

收支总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12.3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12.30	本年支出合计	612.30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12.30	支出总计	612.30

公开 02 表

收入总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12.30	612.30	612.30														
407013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612.30	612.30	612.30														

公开 03 表

支出总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612.30	594.30	1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12.30	594.30	18.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12.30	594.30	1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12.30	594.30	18.00			

公开 04 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单位：宿州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612.30	一、本年支出	612.3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612.3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612.30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 金融支出	
		(十八)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 住房保障支出	
		(二十一)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 预备费	
		(二十五) 其他支出	
		(二十六) 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 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 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12.30	支出总计	612.30

公开 05 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公开 06 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4.30	517.01	77.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19	513.19	
30101	基本工资	117.47	117.47	
30102	津贴补贴	91.10	91.10	
30103	奖金	60.90	60.90	
30107	绩效工资	105.38	10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6	35.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3	17.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0	1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5	3.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0	45.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0	17.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9		73.29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16.00		16.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4.46		4.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2		6.32
30228	工会经费	7.67		7.67
30229	福利费	0.44		0.4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3.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	3.82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4.00
-------	--------	------	--	------

公开 07 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02	环境监测与监察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2110299	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	612.30	594.30	517.01	77.29	18.00

公开 08 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94.30	517.01	77.2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13.19	513.19	
30101	基本工资	117.47	117.47	
30102	津贴补贴	91.10	91.10	
30103	奖金	60.90	60.90	
30107	绩效工资	105.38	105.38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5.66	35.6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83	17.83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8.00	18.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85	3.85	
30113	住房公积金	45.60	45.6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40	17.4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3.29		73.29
30201	办公费	9.00		9.00
30202	印刷费	0.50		0.50
30207	邮电费	0.50		0.50
30211	差旅费	16.00		16.00
30215	会议费	1.00		1.00
30216	培训费	4.46		4.46
30217	公务接待费	6.32		6.32
30228	工会经费	7.67		7.67
30229	福利费	0.44		0.4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4.00		24.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40		3.4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2	3.82	
30305	生活补助	3.78	3.78	
30309	奖励金	0.04	0.04	
310	资本性支出	4.00		4.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00		4.00
-------	--------	------	--	------

公开 09 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32	0.00	42.00	18.00	24.00	6.32	1.00	4.46

公开 10 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1 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2 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注：1. “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2. 本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 13 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单位：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22.00				22.00
货物类					22.00				22.00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2.00				22.00
	环境执法用车更新	公务用车购置	轿车	部门集中采购	18.00				18.00
	公用经费-公务费	办公设备购置	掌上电脑	部门集中采购	3.20				3.20
	公用经费-公务费	办公设备购置	激光打印机	部门集中采购	0.80				0.80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 6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

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 612.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收入合计 612.3 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6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上年结转结余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 支出预算总计 612.3 万元。包括：

1. 本年支出合计 612.3 万元。

(1) 节能环保支出（类）支出 612.3 万元，主要用于 1.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为保证正常运转发生的基本支出，如根据国家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标准等安排的人员经支出、按宿迁市统一规定的开支标准安排的办公费、差旅费、印刷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培训费等。2.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为完成全县生态环境保护执法检查活动，依法查处生态环境违法行为，依法开展污染防治、生态保护、核与辐射安全等方面的日常监督检查费用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2. 年终结转结余为 0 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收入预算合计 612.3 万元，包括本年收入 612.3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0 万元。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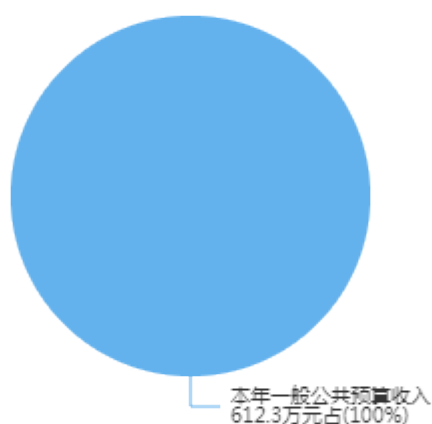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612.3 万元，占 100%；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
本年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0 万元，占 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 0 万元，占 0%。

收入预算图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支出预算合计

612.3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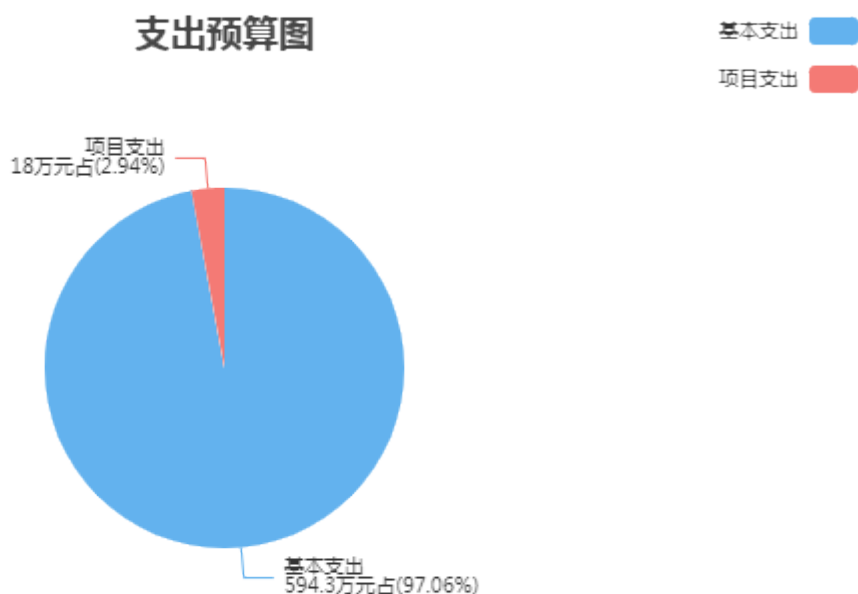
基本支出 594.3 万元，占 97.06%；

项目支出 18 万元，占 2.94%；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6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612.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其中：

（一）节能环保支出（类）

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支出 6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4.3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17.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77.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612.3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43.18 万元，增长 7.59%。主要原因是 1、人员工资晋级调整上浮；2、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 594.3 万元，其中：

(一) 人员经费 517.0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生活补助、奖励金。

(二) 公用经费 77.2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

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4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86.92%；公务接待费支出 6.3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3.08%。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42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 1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车辆使用年限已久，车辆老化，磨损严重，无法上路行驶，已做报废处置。现有车辆难以保障日常执法工作的需要，为缓解环境执法工作用车使用的紧张情况，急需购置一辆环境执法专用车。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 24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 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 6.32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 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 万元，主要原因是根据 2022 年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需要。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 4.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8 万元，主要原因是人员工资晋级调整，相应缴费基数上浮。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政府性基金支出

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宿迁市泗阳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局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本单位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 0 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 22 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 22 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拟购买服务支出 0 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单位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业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等。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2 年度，本单位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 612.3 万元；本单位共 1 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四本预算资金合计 18 万元，占四本预算资金（基本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 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

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节能环保支出(类)环境监测与监察(款)其他环境监测与监察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环境监测与监察方面的支出。